黑龙江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印发《委党组关于在机关和直属单位推进**

**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

**实施方案》的通知**

委直属各单位，委机关各处室：

　　现将《委党组关于在机关和直属单位推进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及《推进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2017年重点工作安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黑龙江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年6月7日

**委党组关于在机关和直属单位推进落实**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

按照《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围绕贯彻落实全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委实际，现就推进落实委机关和直属单位“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思路和原则要求

（一）总体思路：紧密结合卫生计生工作实际，把思想教育作为首要任务，把作风建设作为重要内容，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学思践悟、知行合一，坚持全覆盖、常态化，坚持重创新、求实效，坚持依托基本制度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推动卫生计生党的思想政治建设不断加强、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

　　（二）基本目标：推动落实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确保卫生计生各级党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保卫生计生广大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确保卫生计生全体党员党性坚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推动健康龙江建设、更好服务保障人民健康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三）原则要求：一是突出问题导向，建立完善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的有效机制，推动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依靠自身力量修正错误、改进提高。二是注重以上率下，抓好“关键少数”，推动委党组成员、机关处室负责人和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在思想建设、作风建设上发挥带头示范作用。三是强化分类指导，分别针对委机关和直属单位明确工作要求，体现具体化、精准化、差异化。四是抓实基层支部，激发基层活力，充分调动185个党支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探索创新卫生计生党内教育和组织生活的有效方法。五是选树先进典型，“七一”评选表彰委直系统“两学一做”优秀党员先进事迹，树立时代楷模，引导党员、干部见贤思齐。六是坚持常抓不懈，防止和克服紧一阵松一阵、表现化形式化、学习教育与思想工作实际“两张皮”等不良倾向。

　　二、主要内容和工作任务

　　（一）在“学”上深化拓展。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联系实际学、带着问题学、不断跟进学，领会掌握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做到学而信、学而思、学而行。**一是深入学习党章党规。**以深入学习党章为统领，全面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增强党员党的意识、规矩意识，用党章党规规范言行。**二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突出领会和把握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四个自信”、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贯彻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等重要要求，引导党员深刻认识讲话的重大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深刻理解讲话的时代背景、鲜明主题、科学体系，领会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三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黑龙江两次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学习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突出领会和把握“一条新路子”的前进方向、“两个全面”的奋斗目标、“四个坚持”的重大任务、“三长三短”的辩证方法、“五个要发展”的根本路径，突出领会和把握“勤于学习、敢闯新路、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作风要求，引导党员振奋精神、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担当作为，真正使讲话精神成为推动我省全面振兴发展的有力思想武器、强大政治动力和科学行动指南。**四是深入学习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和我省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从全省大局和发展全局的战略高度，深刻把握推进健康龙江建设的重大意义、指导原则、目标任务和重大举措，统一思想，强化共识，切实增强加快卫生计生事业发展、全面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推动龙江实现全面振兴发展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和使命自觉。

　　要精准确定“学”的内容和方式。**一是有计划集中学。**要在普遍学习的基础上，侧重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计生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委党组制定年度学习计划，党员领导干部制定个人自学计划，委机关党委年初将学习计划汇编成册、公示监督；党支部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专题学习讨论，党小组每月至少安排1次集中学习，委机关党委每季度检查一次学习记录、公布情况。**二是创新学习方式。**要在集中学习的基础上，充分利用龙江先锋网、12371党员咨询服务平台、红色教育基地、廉政教育基地，开展专题培训和党性教育；委机关党委制作“卫生计生党建微信公众号”学习教育平台，通过录制辅导讲座视频、制作微党课课件、编印口袋书、送“红色书袋”等方式，推送学习内容，提供学习资料，方便党员随时开展学习。**三是实行党员学习“积分制”**。委机关党委制定专门办法，规定党支部对党员的学习情况实时记录并转化为积分，年底作为党员评议的重要依据。**四是党员领导干部要坚持更高标准、更高要求。**学党章党规，要深刻领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不断深化对党内法规制度体系的认识，掌握好与履职尽责紧密相关的规定和要求，提高做好领导工作所必需的政治素养和政策水平。学系列讲话，要在全面、系统、深入上下功夫，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黑龙江两次重要讲话精神一体学习领会，领悟好讲话彰显的坚定信仰追求、历史担当精神、真挚为民情怀、务实思想作风，提高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解决实际问题的水平，形成与所处领导岗位相称的政治能力，增强工作的科学性、预见性、主动性、创造性。

（二）在“做”上深化拓展。坚持以知促行，按照“四讲四有”标准，引导党员做到“四个合格”。**一是在政治合格方面，**重点是坚定理想信念，正确把握政治方向，坚定站稳政治立场，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二是在执行纪律合格方面，**重点是增强组织纪律性，执行党的决定，服从组织分配，严守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三是在品德合格方面，**重点是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大力弘扬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价值观，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四是在发挥作用合格方面，**重点是牢记党的根本宗旨，爱岗敬业、履职尽责，服务群众、奉献社会，敢担当、敢负责、敢作为，在促进改革发展稳定中作表率、当先锋。

要分类搭建“做”的载体和平台。**一是总结规范和积极践行卫生计生经验做法。**把“四讲四有”标准具体到党员角色身份和岗位职责中，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要在工作期间佩戴“共产党员”徽章，亮明党员身份，在自己的本职工作中展现党员的良好形象；要把《全省卫生计生系统领导干部“十不准”和医务人员“十不准”规定》摆在工作案头、记在心头，对违反规定的，严格进行责任追究。委机关和直属单位要全部醒目悬挂“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标识，不忘誓言、不忘初心，引导党员在任何岗位、任何地方、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铭记党员身份，积极为党工作。**二是在践行“四个合格”中不断改进作风。**要倡导卫生计生勤于学习好作风，真学实学苦学，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提高用新发展理念引领振兴发展的素质和能力；要树立卫生计生严谨细致好作风，发扬“工匠精神”，倡导精细化工作态度，争做追求卓越的好把式；要展现卫生计生勤勉高效好作风，强化执行力，立说立行、务求实效，夙兴夜寐、激情工作，争做雷厉风行的快把式；要体现卫生计生务实担当好作风，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弘扬“三老四严”作风，崇尚实干办实事，勇于担责敢碰硬，大胆实践闯新路，争做埋头苦干的真把式；要保持卫生计生严格自律好作风，带头廉洁从政，管好自己、家人和身边工作人员，永葆共产党人政治本色。

　　（三）在查改问题上深化拓展。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把查找和解决问题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规定要求，坚持学做结合，边学边查边改。**一是党员，**要对照党章党规，对照系列讲话，对照先进典型，把自己摆进去，经常自省修身，查找分析理想信念是否坚定、对党是否忠诚老实、大是大非面前是否旗帜鲜明、是否做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着力解决党的意识不强、组织观念不强、发挥作用不够等问题。**二是委党组、直属单位党委，**要查找分析是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是否坚决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是否认真坚持民主集中制，着力解决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管党治党宽松软等问题。**三是党支部，**要查找分析组织生活是否经常、认真、严肃，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是否严格、规范，团结教育服务群众是否有力、到位，着力解决政治功能不强、组织软弱涣散、从严治党缺位等问题。

　　要建立查找和解决问题长效机制。把党的组织生活作为查找和解决问题的重要途径，建立经常性的“党性体检”机制和“修复治愈”机制。**一是坚持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认真落实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定期召开年度民主生活会，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严格解剖自身，热忱帮助同志。遇到因班子不团结、集体决策失当、发生重大责任事故、突发事件处置不当、作风方面存在突出问题等造成重大影响和损失的重要或普遍性问题，及时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进行剖析和整改，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督查。委党组和直属单位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在民主生活会上通报班子成员受到谈话函询情况；被谈话函询的党员领导干部，存在错误的应当作出深刻检查，受到提醒的作出整改表态，没有问题的说明谈话函询情况。党支部要每半年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组织党员认真开展党性分析和对照检查，查摆和整改突出问题。**二是坚持谈心谈话制度。**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委党组书记与班子成员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谈心谈话，班子成员之间要结合民主生活会、日常工作沟通开展谈心谈话，党支部书记要经常与党员谈心谈话、每年不少于2次。谈心谈话要坦诚相见、交流思想，发现问题及时提醒，谈话情况记录“留痕”。对发现党员、干部存在问题不及时谈话教育提醒导致严重后果的，追究教育管理主体责任人的责任。**三是坚持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客观公正评价党员表现，帮助引导党员以“四个合格”为参照，联系思想工作实际进行党性分析、自觉认识问题，列出“不在组织、不像党员、不起作用、不守规矩”等不合格表现的负面清单，即知即改、自我提高，同时严格稳慎处置不合格党员。**四是坚持持续整顿作风。**围绕转变思想观念、改进工作作风、严明纪律规矩，解决能力不足不能为、动力不足不想为、担当不足不敢为问题，从领导干部做起，重点进行“五查五改”：查思想观念，切实整改思想僵化、因循守旧，市场观念不强、改革创新精神不足等问题；查精神状态，切实整改干事激情不高、争先意识不强，担当锐气不足、不敢较真碰硬等问题；查干事标准，切实整改不严谨、不精细，线条粗拉、大而化之等问题；查工作效能，切实整改不务实、不落实，慵懒散拖、效率低下等问题；查规矩意识，切实整改不守纪律、不讲程序，随意妄为、任性乱为等问题。

（四）在制度完善落实上深化拓展。**一是发扬党内政治生活的优良传统，**从严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党员党性定期分析等基本制度，确保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不“空转”不“休眠”、真正发挥作用。**二是坚持在继承中创新，**注意总结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的好做法好经验，进一步完善配套制度机制，创新党的组织生活的内容形式、途径办法，提高组织生活的吸引力、感染力，使“老制度”焕发出“新活力”。

要突出抓实基层支部。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把思想政治工作落到支部，把从严教育管理党员落到支部，把组织动员群众落到支部，把推动业务发展落到支部。锻造支部真正成为一个坚强的组织集体，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成为团结群众的核心，成为攻坚克难的堡垒，成为推动发展的力量。**一是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党支部要制定计划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以“两学一做”为主要内容，针对党员思想工作实际确定主题和具体方式。要如实记录开展情况，对无正当理由长期不参加的党员要教育改正，严重的给予组织处理；上级党组织对党支部执行制度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的要及时指出问题，并督促其进行整改整顿。**二是推广党支部主题党日。**党支部要每月相对固定1天作为主题党日，紧扣“两学一做”内容，组织党员开展“三会一课”、民主议事、交纳党费、志愿服务等活动，并将主题、时间、方式、程序固化为制度。**三是坚持报告工作制度。**支部委员会要每年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年度工作开展情况，接受党员评议。党员一般每半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自己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自觉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监督。**四是加大基本制度执行落实力度。**委机关党委要通过调查摸底、列出问题清单和整改清单、逐项整改、上级党组织备案督导和检查评估等方式，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基本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并选树一批“最佳组织生活”典型，增强制度落实实效和组织生活活力。**五是抓好支部班子建设。**委机关党委要选好书记配强班子，加强党支部书记培训，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强化基层基础保障。发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对基层党建工作的带动效应，推进基层党建重点任务落实，建立健全防止党员失联、党代会代表和党员违纪违法通报和及时处理、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和责任追究等长效机制，每年确定重点整治事项集中攻坚，不断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整体水平。

　　三、组织领导和措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要把推进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高度重视，摆上日程，精心组织，抓常抓细抓长。委党组成立推进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领导小组，党组书记、机关党委书记任领导小组组长，党组副书记、机关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委机关各党支部书记和直属单位党组织书记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任办公室主任。委直属单位党委、总支、支部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定期研究部署，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要配齐配强工作力量，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组织协调、督查指导和宣传报道等工作。

　　（二）坚持领导带头。领导干部要首先把自己摆进去，学在先、做在前，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的示范带动作用，以上带下、以上促下，做到“两带头”。**一要带头学习。**委党组、直属单位党委要把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主要内容，每季度至少进行1次集中学习，有针对性地确定主题，加强研讨式、互动式、调研式学习，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委机关党委对领导干部学习情况定期检查，对学习不经常、不深入的要进行批评教育并记录在案。**二要带头做合格党员、合格领导干部。**要做讲政治的标杆，注重加强政治能力训练，加强政治历练，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自觉把讲政治贯穿于党性锻炼和日常工作生活全过程。要做锤炼党性的标杆，严格双重组织生活，做到学习讨论在支部、党课讲在支部、组织生活过在支部、示范作用发挥在支部、工作检查指导到支部；带头讲党课，委党组和直属单位党组织书记及班子成员每年至少在一定范围内为党员讲2次党课，在重要政策颁布、重要会议召开、重大节庆活动等节点有计划地到基层讲党课。要做担当作为的标杆，履职尽责、奋发有为，敢于担当、建功立业，重实干、务实功、办实事、求实效，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三）加大督导力度。**一要实施分类推进。**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要认真落实《关于在全省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等规定要求，根据各自单位实际、不同岗位特点，分别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基层党支部要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工作计划。**二要加强督导检查。**委机关党委和直属单位党委、总支、支部要采取督查、巡查和抽查等形式，每季度对下级党组织推进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每半年向上级党组织进行专题报告，重大问题及时报告，并实行督导检查记实和落实情况反馈制度。**三要强化跟踪指导。**委机关党委和直属单位党委、总支、支部要及时了解情况，帮助和指导基层党组织把握方向、解决问题，为基层开展学习教育创造必要条件。**四要进行责任追究。**委机关党委要把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纳入委党组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每年结合总结、述职进行检查和评估，作为评判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的重要依据，特别要注重从党支部工作成效和党员作用发挥看效果、让党员群众作评价。对工作落实不力的公开通报，委党组将约谈第一责任人，问题严重的严肃处理。

　　（四）坚持从严从实。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要以严的精神、实的措施抓好学习教育，盯紧细节、精准发力、精益求精，坚决防止工作跑粗、搞形式主义。要严格标准、严格要求，真抓真管、严抓严管，有效传导压力，防止层层衰减。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创新方式方法，做到掌握情况准、分析问题透、制定方案实、工作成效好。要紧密联系委党组中心工作，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各项部署，把学习教育同推进黑龙江全面振兴发展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同完成卫生计生重点任务结合起来，切实做到“两手抓、两促进”。

（五）营造浓厚氛围。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要注重运用各类媒体，通过开辟专栏专题专网，广泛深入地宣传中央和省委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有关要求，宣传各级党组织的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不断增强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委机关党委要紧紧围绕全省“群星闪耀黑土地”先进典型宣传工程，选树和宣传一批卫生计生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先进典型，切实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形成学先进、赶先进、当先进的时代风尚。

本方案从2017年6月开始实施。委直属各单位党委、总支、支部要根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推进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情况，要每季度下旬报委机关党委。

**推进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2017年重点工作安排**

　　根据《委党组关于在机关和直属单位推进落实“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部署，现就2017年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一、在“学”上深化拓展，精准确定“学”的内容和方式

（一）有计划集中学。

1、6月30日前，党组制定年度学习计划，党员领导干部制定个人自学计划，委机关党委将学习计划汇编成册、公示监督。

2、下半年，党支部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专题学习讨论，党小组每月至少安排1次集中学习，机关党委每季度检查一次学习记录、公布情况。

（二）创新学习方式。

3、下半年，委机关党委统一组织，充分利用龙江先锋网、12371党员咨询服务平台、红色教育基地、廉政教育基地，每两月开展一次专题培训和党性教育。

4、7月15日前，委机关党委制作完成“卫生计生党建微信公众号”学习教育平台，通过录制辅导讲座视频、制作微党课课件、编印口袋书、送“红色书袋”等方式，推送学习内容，提供学习资料，方便党员随时开展学习。

（三）实行党员学习“积分制”。

5、7月30日前，委机关党委制定专门办法，规定党支部对党员的学习情况实时记录并转化为积分，年底作为党员评议的重要依据。

（四）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学高一筹。

6、7月30日前，委机关党委下发通知，组织开展“季撰一文”、“年献一策”活动，实行点题约稿，为卫生计生工作建言献策，推动副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坚持更高标准、更高要求。

二、在“做”上深化拓展，分类搭建“做”的载体和平台

（一）总结规范和积极践行卫生计生经验做法。

7、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在工作期间佩戴“共产党员”徽章。

8、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全体党员干部职工，把《全省卫生计生系统领导干部“十不准”和医务人员“十不准”规定》摆在工作案头。

9、委机关和直属单位，全部醒目悬挂“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标识。

（二）在践行“四个合格”中不断改进作风。

10、6月15日前，委机关党委下发通知，“七一”评选表彰委直系统“两学一做”优秀党员先进事迹。

三、在查改问题上深化拓展，建立查找和解决问题长效机制

（一）落实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制度。

11、8月15日前，委党组、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召开作风整顿专题民主生活会；8月20日前，委直系统185个党支部全部召开作风整顿专题组织生活会。

12、年底前，按照中央和省委要求，第二次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

（二）落实谈心谈话制度。

13、委党组书记、直属单位党组织书记与班子成员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谈心谈话，班子成员之间结合民主生活会、日常工作沟通开展谈心谈话，党支部书记经常与党员谈心谈话、每年不少于2次。谈话情况记录“留痕”。

（三）落实民主评议党员制度。

14、年底，委机关党委集中组织民主评议党员活动。

四、在制度完善落实上深化拓展，突出抓实基层支部

（一）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

15、6月15日前，委机关党委制定《关于加强委机关党支部建设的工作意见》。

16、“七一”前夕，委机关各党支部书记、直属各单位党组织书记和班子成员要开展一次讲党课活动。6月下旬，委党组书记魏新刚同志将率先为委直系统185个党支部书记讲党课。

（二）推广党支部主题党日。

17、从7月份开始，党支部每月相对固定1天作为主题党日，组织党员开展“三会一课”、民主议事、交纳党费、志愿服务等活动，并将主题、时间、方式、程序固化为制度。

（三）坚持报告工作制度。

18、从今年开始，党支部委员会要每年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年度工作开展情况，接受党员评议。党员一般每半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自己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自觉接受党组织的教育管理监督。

（四）加大基本制度执行落实力度。

19、年底前，委机关党委选树一批“最佳组织生活”典型，增强制度落实实效和组织生活活力。

（五）抓好支部班子建设。

20、6月份，从机关党支部做起，选好书记配强班子，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

21、每季度，委机关党委统一组织一次党支部书记培训。

22、委机关党委负责，建立健全防止党员失联、党代会代表和党员违纪违法通报和及时处理、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和责任追究等长效机制。

五、坚持领导带头

23、委党组和直属单位党委、总支、支部，每季度至少进行1次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加强研讨式、互动式、调研式学习。

24、每季度，委机关党委对领导干部学习情况检查1次，对学习不经常、不深入的要进行批评教育并记录在案。

25、委党组和直属单位党组织书记及班子成员，每年至少在一定范围内为党员讲2次党课。

六、坚持从严从实

26、实施分类推进。委机关党委作出要求，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要根据各自单位实际、不同岗位特点，分别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基层党支部要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工作计划。

27、加强督导检查。委机关党委和直属单位党委、总支、支部，要采取督查、巡查和抽查等形式，每季度对下级党组织推进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每半年向上级党组织进行专题报告，重大问题及时报告，并实行督导检查记实和落实情况反馈制度。

28、进行责任追究。委机关党委把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纳入委党组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考核的重要内容，年底结合总结、述职进行检查和评估，作为评判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的重要依据，特别要注重从党支部工作成效和党员作用发挥看效果、让党员群众作评价。对工作落实不力的公开通报，委党组将约谈第一责任人，问题严重的严肃处理。

29、营造浓厚氛围。机关和直属单位各级党组织，要开辟专栏专题专网，宣传中央和省委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有关要求，宣传各级党组织的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委机关党委要紧紧围绕全省“群星闪耀黑土地”先进典型宣传工程，选树和宣传一批卫生计生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先进典型。